

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4	0	0	0	14	0

二、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万元，下降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1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2024年和2025年均无因公出国（境）事项。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执行《淮南州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淮财行政〔2014〕65号）相关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1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万元，下降6.7%。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1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万元，下降6.7%，下降原因主要是进一步厉行节约，严格执行公务用车运行相关制度，减少公务

用车运行费支出。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无公务用车购置事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 2023 年和 2024 年均无公务接待事项。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全国各地以及省内地市相关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发〔2013〕13 号）和《淮南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淮办发〔2014〕26 号）等相关规定。